

##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5樓

承辦人：張哲維

電話：(02)29603456 分機5724

傳真：(02)29668144

電子信箱：AJ0448@ntpc.gov.tw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新北工施字第11222444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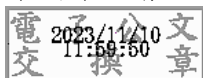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本府消防局轉內政部檢送「建築物內管道間及天花板應確實防火填塞」一案，惠請轉知貴會會員遵照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12年10月12日內授消字第1120826281號函辦理。
- 二、有鑒於110年6月30日彰化縣原喬友百貨舊大樓火警，因大樓內部管道間垂直及水平區劃未落實填塞等原因，進而造成消防人員不幸殉職事件，故有關「建築物內管道間及天花板防火填塞」一項，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對於管道間及天花板處之防火填塞應按圖施工並落實監造之責，以降低公安意外憾事發生。

正本：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